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(货物)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[2020]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库尔勒市教育局 (单位名称) 的库尔勒市教育系统中小学 (园) 大宗食材采购项目 (冷冻品、禽、鱼肉类、水产品、冻货 (含鲜鱼, 鲜水产品) (标项一)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鲜白条鸡、新鲜鸡、新鲜鸭、新鲜鹅 (标的名称), 属于 批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制造商为巴州鑫胜畜牧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 人, 营业收入为 127.8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789.28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;

2. 活白鲢、活草鱼、带鱼、鱼(小贡鱼)、鲜鲤鱼、鲜鲫鱼、鲜虾 (标的名称), 属于 批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制造商为库尔勒漆氏水产店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5 人, 营业收入为 46.6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65.63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;

3. 玉米粒、爆汁苕皮串、脆皮年糕、奶香紫薯包、手工大饭团、爆浆大麻花、天一白玉米棒、早餐大油条、旋风薯塔、薯条、面筋串、青豆粒、早餐大麻球 (标的名称), 属于 批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制造商为库尔勒尚都汇海鲜销售中心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12 人, 营业收入为 108.4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54.62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;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巴州天山粮油购销储备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3日

